# 法院打击养老诈骗工作总结(实用14篇)

来源：网络 作者：蓝色心情 更新时间：2024-06-20

*法院打击养老诈骗工作总结1为认真贯彻履行部门监管责任，根据《关于开展全市养老领域非法集资风险排查百日专项行动工作方案》的文件精神，我区制定了《关于开展全区养老领域非法集资风险排查百日专项行动工作方案》（东府办发〔20\_\_〕114号），集中利...*

**法院打击养老诈骗工作总结1**

为认真贯彻履行部门监管责任，根据《关于开展全市养老领域非法集资风险排查百日专项行动工作方案》的文件精神，我区制定了《关于开展全区养老领域非法集资风险排查百日专项行动工作方案》（东府办发〔20\_\_〕114号），集中利用2个月时间对对我区养老服务领域开展了非法集资风险排查百日专项行动，重点对养老服务领域非法集资风险进行了“大宣传、大排查、大整治”活动，现将有关情况总结如下：

一、现有养老机构情况全区现有公办养老机构3家，共有298张养老床位。其中，区社会福利院200张，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72张，扬子洲镇敬老院26张；居家养老服务设施87家，绝大部分都是由社区（村）投资建设并运营，规模偏小。其中，城镇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73家，农村颐养之家14家；通过机构自查、部门检查，我区养老机构以公益服务项目为主，资金流向均安全、可靠，经营良好，不存在资金对外投

资等违规现象，居家养老服务设施不存在办理会员卡、收取会费情况，均暂未发现非法集资情况。

二、非吸案件处置情况由于东湖区所处老城区，老年人在常住人口占比高于其他县区，造成在全市“金三江”、“老庆祥”、“中华情”等非吸案件中受损人数较多。据统计，三大案件受损人数约3428人，目前2405人报案（金三江1246人、“老庆祥”788人、“中华情”371人），报案金额约亿元（“老庆祥”约7964万、“中华情”约万）。三、专项行动开展情况（一）加强领导，认真研究部署。根据《南昌市人民政府公厅印发〈关于开展全市养老领域非法集资风险排查百日专项行动工作方案〉》文件要求，我区迅速行动，制定并印发了《东湖区人民政府关于开展全区养老领域非法集资风险排查百日专项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形成由区处非办牵头，公安、市监、审计、消防、乡镇（街道）等部门组成的工作专班，组建专项行动微信调度群，明确责任、锁定目标、分步开展。（二）找准重点，全面杜绝隐患。1、广泛宣传。为做好我区养老服务领域非法集资的宣传工作，我们将养老服务机构、社区养老服务站点（含农村14个）作为宣传重点。同时，充分发挥社区、村委会干部及综治

网格员作用，在110个社区、村人口聚集的公共区域和各小区重点出入卡口以及老年人常去的休闲场所周边，以挂横幅、宣传栏、电子屏，贴宣传画，板报，开主题会等多种形式，围绕“非法集资的社会危害性、主要表现形式和特征、相关的法律法规、金融欺诈法律制度”等进行宣传普及。提醒老年人及亲属，不为高额回报所诱惑，不参与非法集资，并提醒、劝阻身边的亲朋好友，守好自己的养老钱。排查整治期间，集中宣传63次、发放宣传资料4960份、制作宣传展板98块、投放公益广告280条。各职能部门排查活动中暂未发现各自主（监）管领域内存在未经许可超范围经营从事非法吸收公众存款和发布涉嫌非法集资广告资讯等行为。2、动态管理。按照上级部门提供的“金三江”、“老庆祥”、“中华情”等非吸案中投资人名单，分类造册，全面掌握重点涉稳人员动向，根据涉稳人员的上访时间、地点和次数等对涉稳人员名单进行动态管理，为政府落地稳控责任提供精准的数据支撑。3、应急处置。4月1日至今，我区共接上级部门关于“中华情”维稳警令单110条、涉及人次289次、涉及162人；

“老庆祥”案维稳警令单10条、涉及29人次；“金三江”案维稳警令单2条、涉及4人次。妥善处置了八一公园等地群体聚集事件2次，劝离带回了1名在新建“中华情”公司门口静坐人员，有效防止事件升级。特别是“五

一”、全国“两会”期间，提前屯警，加强对八一广场等重点地区的巡逻、值守，以强有力的震慑，切实防范了“中华情”等群体串联聚集事件发生。

（三）联合执法，形成监管合力。一是牵头组织公安、市监、审计、消防、乡镇（街道）等部门在全区范围内的所有养老服务机构、居家养老服务设施及社区开展一次全面深入细致的摸排自查，充分发挥社区片警、网格化管理和基层群众自治的经验和优势，深入养老服务机构、商场、超市、菜市场、公园、广场、社区等老年人经常活动区域，贴近群众开展摸排工作。二是要求全区养老服务机构规范自身，坚决不参与涉及非法集资、诈骗的违法金融活动；

开展非法金融内部自查，切实防止机构内部管理服务人员参与非法金融活动；

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坚决阻止任何形式的养老服务领域非法金融活动。三是对排查出的风险隐患建立台账，认真研判，采取有效措施，分类处置，确定处置整改期限、整改责任人，扎实推进整改任务。对明显违法犯罪的企业和机构，公安机关将依法立即立案查处。

四、下一步工作

下一步，我区将持续开展相关活动推动我区养老领域非法集资风险排查百日专项行动，进一步总结经验，确保取得实效。

一是加大重点领域排查。对我区已备案养老机构、名称或经营范围中含有养老服务、健康管理、疗养康复、营养保健等老年、居家服务等字样的机构开展服务质量建设专项行动，按照重点排查主体、重点排查内容、重点宣传进行专账、专户管理，加强养老机构政策解读，健全养老服务机构安全管理规定和相关服务标准，督导养老机构不断加强运营管理。

二是加强网络舆情监督。利用网络等新型媒体，常态化宣传防范非法集资公益知识，播放养老防范非法集资公益宣传片。增强行业监管部门职责，通过排查电台、报纸、期刊等媒体发布的涉及养老领域广告资讯信息，及时清理涉嫌非法集资广告资讯信息，同时，加强对旅游公司监管，规范养老旅游市场。

三是形成完善工作机制。将老年人列入重点宣传对象，通过各类媒介载体开展贴近基层、贴近群众、贴近生活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推动宣传教育活动进机关、进社区、进村组、进家庭，特别是定期对养老机构及入住老人进行常态化宣传，形成长效机制。

四是总结活动工作经验。我区将以此次专项行动为契机，及时做好工作总结，对排查中存在的问题，组织各单位认真分析、研判风险，梳理经验和不足。同时进一步加强对我区现有养老机构日常监督和管理。通过各单位行业职责，向老年人宣传“投资有风险、风险须自担”的风险意识，保障老年群体财产安全不受侵犯。

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是一项长期、复杂而艰巨的工作，为防范和打击非法集资行为，维护我区养老领域秩序和社会稳定，我办将动态监管，逐步建立长期监管机制，同时进一步加大处非宣传工作，强化群众识别风险、防范风险、承担风险责任意识，打造一个和谐、稳定的生活环境。

20\_\_年8月29日

**法院打击养老诈骗工作总结2**

为贯彻落实国家关于开展防范打击非法集资宣传月活动相关文件精神，提高社会公众对非法集资的防范意识和识别能力，从源头上有效遏制非法集资，针对易受骗老年群体展开宣传，有关情况总结如下：

>一、统一思想认识

进一步增强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的责任感和紧迫感宣传月活动开展以来，我县各有关部门充分认识到非法集资活动的严重性、危害性和处置工作的艰巨性、长期性，切实增强了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的紧迫感和责任感，时刻保持高度警惕和高压态势，有效防控，坚决打击非法集资活动。目前我县大规模的非法集资的现象基本上已得到有效的遏制。出现的新动向是单位内部和小规模的非法集资现象仍然存在。

>二、加大宣传力度

切实增强社会公众的法律意识和对非法集资活动的.抵御能力宣传月期间，我县结合“平安宾县集中宣传日”这一活动，集中宣传了防范和打击非法集资的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

各乡镇、各直有关部门进一步加大了宣传力度，广泛利用电视、广播、会议宣传等多种形式，大力宣传国家有关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活动的各项政策措施，教育群众自觉抵制非法集资，从源头治理非法集资滋生和蔓延的环境；从多方位、多角度地宣传非法集资的表现形式和特点，剖析典型案例，增强公民的风险意识和辨别能力。认清非法集资的危害性。

>三、开展风险排查

认真做好对非法集资活动的监测和预警工作宣传月期间，各乡镇人民政府和行业主管、监管部门切实负起本辖区内非法集资活动的监测和预警工作，建立本地区、本行业非法集资活动的监测预警体系，指定相关机构和专门人员，通过建立健全群众举报、新闻监督、监管和查处等信息采集渠道，加强日常监管，把好关口，尽早发现问题，及时作出处理。按照“归口排查、预警排查、重点排查、内紧外松”的原则，认真开展对辖内涉嫌非法集资活动的风险排查。进一步加强监测预警体系和监控能力建设，切实做好预防工作，做到信息灵通、预警及时、反应灵敏、应对有力，坚决杜绝重大原发性非法集资案件发生。

**法院打击养老诈骗工作总结3**

为认真贯彻履行部门监管责任，根据《xx市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文件精神，我局制定了《关于xx市防范化解养老服务诈骗专项行动方案》成立了领导小组，集中利用二个星期时间对我市养老服务领域开展了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重点对养老服务领域非法集资风险进行了“大宣传、大排查、大整治”活动，现将有关情况总结如下：

>一、现有养老机构情况

全市现有公办养老机构xx家，民办养老机构x家，共有xxxx张养老床位。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xx家，都是由社区（村）投资建设并运营，规模偏小。通过机构自查、部门检查，我市养老机构以公益服务项目为主，资金流向均安全、可靠，经营良好，不存在资金对外投资等违规现象，居家养老服务设施不存在办理会员卡、收取会费情，均暂未发现非法集资情况。

>二、专项行动开展情况

（一）加强领导，认真研究部署。

根据《xx市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我局迅速行动，统一制定宣传标语等相关内容由乡镇民政办牵头，明确责任、锁定目标、分步开展。

（二）找准重点，全面杜绝隐患。

广泛宣传。为做好我市养老服务领域非法集资的宣传工作，我们将养老服务机构、社区养老服务站点作为宣传重点。同时，充分发挥社区、村委会干部及综治网格员作用，在社区、村人口聚集的公共区域和各小区重点出入卡口以及老年人常去的休闲场所周边，以挂横幅、宣传栏、电子屏，贴宣传画，板报，开主题会等多种形式，围绕“非法集资的社会危害性、主要表现形式和特征、相关的法律法规、金融欺诈法律制度”等进行宣传普及。提醒老年人及亲属，不为高额回报所诱惑，不参与非法集资，并提醒、劝阻身边的亲朋好友，守好自己的养老钱。各职能部门排查活动中暂未发现各自主（监）管领域内存在未经许可超范围经营从事非法吸收公众存款和发布涉嫌非法集资广告资讯等行为。

动态管理。按照上级部门提供的养老服务机构拒绝诈骗集资承诺书、养老服务机构诈骗风险隐患排查情况统计表、未经登记但开展养老服务活动的场所风险隐患排查情况统计表分类造册，全面掌握重点人员动向，为政府落地稳控责任提供精准的数据支撑。

（三）联合执法，形成监管合力。一是牵头组织乡镇（街道）、乡填民政办等部门在全市范围内的所有养老服务机构、居家养老服务设施及社区开展一次全面深入细致的摸排自查，充分发挥社区片警、网格化管理和基层群众自治的经验和优势，深入养老服务机构、社区等老年人经常活动区域，贴近群众开展摸排工作。二是要求全市养老服务机构规范自身，坚决不参与涉及非法集资、诈骗的违法金融活动；开展非法金融内部自查，切实防止机构内部管理服务人员参与非法金融活动；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坚决阻止任何形式的养老服务领域非法金融活动。三是对排查出的风险隐患建立台账，认真研判，采取有效措施，分类处置，确定处置整改期限、整改责任人，扎实推进整改任务。对明显违法犯罪的企业和机构，公安机关将依法立即立案查处。

>三、下一步工作

下一步，我局将持续开展相关活动推动我市养老诈骗专项行动，进一步总结经验，确保取得实效。

一是加大重点领域排查。对我市已备案养老机构、名称或经营范围中含有养老服务、健康管理、疗养康复、营养保健等老年、居家服务等字样的机构开展服务质量建设专项行动，按照重点排查主体、重点排查内容、重点宣传进行专账、专户管理，加强养老机构政策解读，健全养老服务机构安全管理规定和相关服务标准，督导养老机构不断加强运营管理。

二是加强网络舆情监督。利用网络等新型媒体，常态化宣传防范非法集资公益知识，播放养老防范非法集资公益宣传片。增强行业监管部门职责，通过排查电台、报纸、期刊等媒体发布的涉及养老领域广告资讯信息，及时清理涉嫌非法集资广告资讯信息，同时，加强对旅游公司监管，规范养老旅游市场。

三是形成完善工作机制。将老年人列入重点宣传对象，通过各类媒介载体开展贴近基层、贴近群众、贴近生活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推动宣传教育活动进机关、进社区、进村组、进家庭，特别是定期对养老机构及入住老人进行常态化宣传，形成长效机制。

四是总结活动工作经验。我局将以此次专项行动为契机，及时做好工作总结，对排查中存在的问题，组织各单位认真分析、研判风险，梳理经验和不足。同时进一步加强对我市现有养老机构日常监督和管理。通过各单位行业职责，向老年人宣传“投资有风险、风险须自担”的风险意识，保障老年群体财产安全不受侵犯。

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是一项长期、复杂而艰巨的工作，为防范和打击非法集资行为，维护我市养老领域秩序和社会稳定，我局将动态监管，逐步建立长期监管机制，同时进一步加大处非宣传工作，强化群众识别风险、防范风险、承担风险责任意识，打造一个和谐、稳定的生活环境。

**法院打击养老诈骗工作总结4**

下一步，我局将持续开展相关活动推动我市养老诈骗专项行动，进一步总结经验，确保取得实效。

一是加大重点领域排查。对我市已备案养老机构、名称或经营范围中含有养老服务、健康管理、疗养康复、营养保健等老年、居家服务等字样的机构开展服务质量建设专项行动，按照重点排查主体、重点排查内容、重点宣传进行专账、专户管理，加强养老机构政策解读，健全养老服务机构安全管理规定和相关服务标准，督导养老机构不断加强运营管理。

今年4月份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开展以来，我省坚持打防并举，依法严惩养老诈骗违法犯罪，源头治理侵害老年人权益乱象，强力推进养老诈骗犯罪预警防范，倾情守护“夕阳红”。

“以打开路”形成强大震慑

专项行动一开始，我省就确定了“以打开路”的指导思想，用快速有效的打击形成强大震慑，尽快遏制案件高发多发势头。

郑州、驻马店破获源色公司涉嫌非法吸储老年养老资金案，开封等地破获虚构养老补贴实施诈骗案，濮阳破获炎黄姓氏历史文化基金会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商丘、南阳、平顶山等地近日又破获了假冒药品、保健品案等一批典型案件，有效惩治和震慑了相关违法犯罪。截至目前，全省破获养老诈骗违法犯罪案件1298起，打掉团伙131个，抓获2347名违法犯罪嫌疑人。

9月10日，正值中秋节，民权县人民法院养老诈骗执行工作专班6名干警，圆满完成执行任务，从湖南凯旋。为追回一起涉养老诈骗案件的执行款，他们连续作战12天，跨越三地，奔波万里，为受害者挽回损失7000多万元。

专项行动中，我省把追赃挽损作为工作重点。省专项办协调金融部门开辟返还“绿色通道”，各级各部门协同发力，对涉养老诈骗资金及时查控、准确甄别、高效执行，累计为被骗群众挽回损失亿元。

源头治乱扎牢制度“笼子”

打击整治养老诈骗必须坚持打击和整治同时发力，互为补充，源头治乱。我省相关行业主管部门重点加强对购房、投资、医疗、旅游等领域漏洞和短板问题的监管，组织开展执法检查、隐患排查，进一步提高行业整治针对性和有效性，最大限度挤压养老诈骗违法犯罪滋生空间。

省市场^v^组织开展食品、保健品生产企业专项检查，充分利用广告监测平台开展专项监测；省民政厅对全省养老服务机构开展全面排查，实行“红橙黄绿”风险等级分类处置；省卫健委严查养老机构内设的无资质医疗机构、无行医资质相关人员擅自为老年人开展诊疗活动等违法行为；全省文旅系统把文化和旅游市场所有涉及老年人的经营活动纳入执法视线，推动涉养老诈骗执法工作常态化。

专项行动开展以来，全省通过信用惩戒、典型案件曝光、限制行业准入等手段，累计查处涉养老诈骗问题816件，消除问题隐患739个，有效净化了市场环境。

广泛宣传增强反诈“免疫力”

“大爷大妈听我言，我是公安反诈宣传员，有人让您来投资，其实是想骗您钱……”太康县公安局创新宣传模式，邀请本地知名演艺者和自媒体协会，自编自演反诈戏曲，通俗易懂，贴近生活，深受老年朋友的欢迎。

反诈“神曲”、反诈小视频、反诈广场舞……各地各部门充分运用各种媒介手段开展“花式”反诈宣传，积极营造浓厚舆论氛围，提高全民反诈“免疫力”。

省专项办集中推出养老反诈短剧、豫剧MV等系列宣传教育作品，并特邀政法英模、劳动模范、奥运冠军等代表，担任“河南省打击整治养老诈骗公益宣传大使”，在全社会掀起养老反诈宣传高潮。

截至目前，全省累计开展专题活动万余次、发放各类宣传品6000多万册，构建起全方位、广覆盖的反诈宣传教育体系，营造了全社会反诈的浓厚氛围。

一是线上线下集中宣传扩面。通过市县两级涉老场所LED显示屏、农村“村村响”广播、村（社区）文化广场展板、民政部门新媒体平台以及涉老社会组织微信公众号，集中投放打击整治养老诈骗的宣传标语、防骗知识、公益广告、咨询服务等，通过中国移动XX分公司向全市中国移动用户发送打击整治养老服务领域诈骗的温馨提示100万条，市县两级民政部门开展集中宣传活动173场次。

二是城市农村主题宣讲增效。发动社区干部、老年协会、老年志愿服务支队、广场舞组织者，在广场舞、棋牌等活动开始前，定时开展关于防范养老诈骗知识主题宣讲，市县两级民政部门工作人员、社工组织、居家养老上门服务工作人员等在进行入村入户宣讲，向空巢、留守老人点对点宣讲养老诈骗的类型、主要方式、初步鉴别和养老诈骗风险隐患等内容。

三是文艺作品案例解析提质。依托各地民政部门、养老机构、涉老企业、社会组织和协会，征集展播打击整治养老诈骗的文艺作品40余个，生动形象地宣传打击整治养老诈骗的重大意义、开展养老诈骗防范鉴别等，系统梳理历年来各地养老诈骗犯罪案例，在现场宣传活动中用群众听得懂、看得明白的语言，解说分析案例，分发养老诈骗案例、防范养老诈骗知识汇编等宣传手册3万余册。

为进一步推动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向纵深发展，切实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增强老年人法治意识和识骗防骗能力，XX法院积极组织法官进社区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

民一庭党支部深入XX街道以“守住养老钱，幸福享晚年”防范养老诈骗为主题开展宣传活动。

全县打击和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工作启动后，县金服中心严格按照《x县打击和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方案》《x市养老领域非法集资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部署要求，按照职责任务分工，采取建机制、严排查、强教育等措施，在全县开展了养老领域非法集资专项整治工作，助推全县打击和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走向深入。现将有关工作总结如下：

**法院打击养老诈骗工作总结5**

为认真贯彻落实省、市指示精神，依法严惩养老诈骗违法犯罪，切实维护好老年人的合法权益，维护全区社会大局稳定。山城区结合“无诈城市”创建，坚持“防”“整”“打”三同步工作基调，确保专项行动各项工作措施落到实处。

>一是坚持宣传先行，以“防”为主。

以55周岁以上的老年人群重点，通过悬挂宣传横幅、发放宣传单及宣传册、制作宣传视频等形式，援引典型案例，向老年人群体普及“保健品”骗局、“投资理财”骗局、“低价旅游”骗局、“黄昏恋”骗局等常见养老诈骗手段，提醒老年人守护好自己的钱袋子，切勿因贪图小便宜落入诈骗圈套。截止目前，全区共发放各类宣传手册1300余份，制作反诈视频2个，共走访老年群体430余人。

>二是坚持行业牵头，以“整”为主。

由民政局、市场监管分局牵头，重点对辖区养老服务机构进行逐一排查，要求其规范自身，坚决不参与涉及非法集资、诈骗的违法金融活动；开展非法金融内部自查，切实防止机构内部管理服务人员参与非法金融活动。经排查，全区现有养老机构共9家，且均以公益服务项目为主，资金流向均安全、可靠，经营良好，不存在资金对外投资等违规现象，居家养老服务设施不存在办理会员卡、收取会费情况，均暂未发现非法集资等涉诈情况。

>三是坚持依法惩治，以“打”为主。

通过及时向群众公布全区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举报热线电话和电子邮箱，确保受骗群众有畅通的举报渠道。同时，由各镇办和处非办提供信息，对存在涉诈嫌疑的线索案件由公安机关快速出击、快侦快办，通过严厉打击和推进溯源治理相结合，共同推进养老领域行业乱象综合治理，及时清除安全隐患，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下一步，山城区将持续开展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进一步建立完善宣传、排查、整治常态化工作机制，织密织牢防范诈骗安全网，共筑老年人生活防护线，为广大老年人安享幸福晚年营造良好社会环境。

**法院打击养老诈骗工作总结6**

为深入贯彻落实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工作部署要求，我区积极开展相关行动。着重做到养老诈骗宣传教育的宣传全覆盖，着重提高老年人的防诈骗能力。做好宣传工作常态化，为广大老年人安享幸福晚年营造良好社会环境，为党的\_胜利召开创造安全稳定的政治社会环境。

>一、强化组织领导

打击整治养老诈骗是落实关心关爱老年人的重要工作，为促进养老事业健康发展，让广大老年人安享幸福晚年生活，我区召开了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工作部署会。会议要求，迅速制定专项行动实施方案，成立专项行动专班，统筹谋划、组织实施，保证工作开展，确保专项行动向纵深推进。

>二、强化宣传氛围

我区镇街组织网格员入户开展“养老诈骗”宣传工作，发放养老反诈宣传手册，本周共发放宣传手册3000份，张贴100多张海报、标语、横幅等，手机短信发送7000余条。进一步提高群众的防诈骗意识，增强群众的自我保护意识，减少老年人上当受骗的机会。

>三、加大全面排查

我区相关单位和镇街依法按照职责主动开展摸排，对可能存在的苗头性问题，做好风险提示，增加抽查、检查频次，切实将一切可能威胁老年人生命财产安全的违法犯罪之事，尽早尽快地扼杀在摇篮之中，让他们知法懂法，安全、开心地安度晚年。

下一步，我区将进一步提高站位，将专项行动与日常监管相结合，统筹部署，强力推进，以实际行动维护好老年人合法权益，为广大老年人安享晚年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法院打击养老诈骗工作总结7**

5月30日，市检察院召开全市检察机关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工作推进会，市院党组副书记、副检察长、领导小组组长付燕江出席会议并讲话，会议由市院党组成员李桂生主持，市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田文江出席会议。

会上传达学习了《保定市检察机关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宣读了市院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名单及职责分工，对开展专项行动进行了再部署再推进。

市院党组副书记、副检察长、领导小组组长付燕江出席会议并讲话

会议指出，目前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已经进入打击整治环节，全市检察机关要坚持问题导向、依法能动履职，延伸检察职能，切实担负起专项行动工作职责，压实工作责任，迅速形成打击整治养老诈骗的强大攻势，同时注意总结经验做法、主要问题、典型案例等，加强办案和宣传力度，做实做细各项工作，确保专项行动取得预期效果，切实守护好老年人的“养老钱”，提升老年群体的幸福感。

会议要求，要提高政治站位，切实增强开展专项行动的责任感和紧迫感。全市检察机关要充分认清这次专项行动的重大意义，要站在贯彻落实国家战略的高度，把开展专项行动作为当前一项重大政治任务扎实部署推进，要提高站位、加强领导、创新举措、主动作为，坚持依法打击、整治规范、宣传教育“三箭齐发”，结合本地党委、政法委的部署安排，重拳出击、全力落实、创新举措、主动作为，确保专项行动取得实效；要强化组织领导，切实形成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活动合力。

进一步强化组织保障，各院要把专项行动列入重要议事日程，“一把手”靠前指挥、全力推动。要参照市院标准，制定本地区专项活动方案，成立工作专班，充分发挥检察一体化优势，组织刑检、公益诉讼、控申、案管、宣传等部门精干力量投入到专项活动中来；要突出工作重点，切实保证专项活动打击整治落到实处。坚持以办案为中心，加大办案力度，提高办案质效，集中力量攻坚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社会高度关注的案件，确保取得良好的政治效果、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要依法严厉打击，要加大追诉力度，发挥捕诉一体优势，要严格依法办案，坚持在法治轨道上推进专项行动，要全力追赃挽损，创新工作举措，协同公安机关查明涉案资金去向，要强化能动履职，做好溯源治理；要抓好宣传引导，切实保障专项行动纵深推进、有效开展。

要将宣传发动与打击整治两个环节贯穿专项行动始终，要充分利用各院“两微一端”等新媒体平台，制作发布以案释法新媒体普法作品，要通过强化业务办理和宣传教育业务融合，注意培育、收集、编发、整理发生在群众身边的涉养老诈骗典型案例，要严格落实“三同步”要求，加强对重大敏感案件涉稳情报收集、研判、预警；要加强督导考核，切实推动专项行动落地见效。市院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将对各院专项行动组织开展情况开展督导，对重点地区、重要案件、重大问题拉单列表，逐项督促整改。对成效突出的单位进行通报表扬，对推进不力的，及时通报、约谈一把手，要求限期整改，确保专项行动取得实效。

**法院打击养老诈骗工作总结8**

（一）加强领导，认真研究部署。

根据《xx市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我局迅速行动，统一制定宣传标语等相关内容由乡镇民政办牵头，明确责任、锁定目标、分步开展。

（二）找准重点，全面杜绝隐患。

动态管理。按照上级部门提供的养老服务机构拒绝诈骗集资承诺书、养老服务机构诈骗风险隐患排查情况统计表、未经登记但开展养老服务活动的场所风险隐患排查情况统计表分类造册，全面掌握重点人员动向，为政府落地稳控责任提供精准的数据支撑。

**法院打击养老诈骗工作总结9**

为进一步推动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向纵深发展，切实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增强老年人法治意识和识骗防骗能力，xx法院积极组织法官进社区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

民一庭党支部深入xx街道以“守住养老钱，幸福享晚年”防范养老诈骗为主题开展宣传活动。

现场以一场案例分享开启了宣传活动，以讲案例、聊故事的风格，从鲜活案例入手，案例剖析和法条解读相结合，为老年人上了一堂内容丰富、针对性强、生动形象的防范养老诈骗法治课。随后，干警们向老年人发放宣传彩页，详细讲解了如何预防电信诈骗、远离非法集资的相关知识，并讲述了免费领取鸡蛋听讲座、推销天价保健品、虚假抽奖冒充医疗机构和公检法人员等多种骗术手段，通过身边发生的真实案例，深入剖析犯罪分子实施养老诈骗的套路。提醒老年人在日常生活中提高防诈意识，时刻牢记“不听、不信、不转账、不汇款”，守护好自己的“养老钱”。

民二庭xx法官结合其承办的一起新型电信诈骗案件向现场老年群众开展以案说法，讲解诈骗分子惯用手段、作案方式，提醒老年人防范各类名义、噱头的违法犯罪活动，同时就老年人如遇到案例中出现的诈骗行为的处理方法进行了详细的释明，结合发放的宣传手册告知老年人在日常生活中要提高警惕，不要相信高利诱惑，不贪图蝇头小利，不泄露个人隐私，多和子女沟通交流，不给犯罪分子可乘之机。

现场群众积极与法官互动，非常认可和支持当天的宣传活动，并表示会时刻注意可疑情况，不轻信诈骗手段，提高辨别能力，守好自己的养老钱。

民三庭组织审判员、法官助理等多名干警，前往xx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开展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集中宣传活动，并为现场群众提供法律咨询服务。

干警们围绕“提高老年防范诈骗免疫力，用心守护长辈钱袋子”的宣传主题，紧密结合审判实际，用身边的案例向广大老年群众讲解几种常见的养老骗局、最新的诈骗手段，分享如何识别、防范养老诈骗的技巧，并告诫群众非法集资不受法律保护，不要有“以小博大”的侥幸心理，要珍惜自己的血汗钱，保卫养老钱。

随后，法官们通过现场答疑、以案释法、法律释明等方式，宣传民法典，居民们围绕交通事故、民间借贷、物业服务合同纠纷等问题提出了自身的疑惑，民三庭法官们逐一解答、结合审判经验认真释法说理，得到了群众的一致好评。

法警大队、刑庭联合xx三委在xx小广场共同开展防范养老诈骗宣传活动。

活动现场，干警们通过发放宣传单、现场宣讲以及以案说法等方式，向社区老年人讲解常见养老诈骗的类型、诈骗方式、如何防范等内容。提醒老年人不泄露个人信息，不轻信陌生人的“蜜语甜言”，警惕陌生广告和信息，不贪图小便宜，守好自己的养老钱。

下一步xx法院将保持高压态势，依法打击各类养老诈骗违法犯罪行为，不断织密反诈防诈的防护网，为老年群体营造更安全、更舒心的养老环境，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_胜利召开。

**法院打击养老诈骗工作总结10**

1.利用互联网、手机APP等设置“套路”，诱导老年人“消费”“投资”等涉诈违法犯罪。

2.投资养老项目等养老服务领域。

3.违规使用养老服务设施用地变相开发房地产。

4.商品住房销售中以“养老”名义进行虚假宣传。

5.老年旅游、艺术品经营。

6.养老机构内设的无资质医疗机构、无行医资质人员擅自开展诊疗活动。

7.涉老“食品”“保健品”等领域涉诈和虚假宣传。

8.养老领域非法集资犯罪。

为进一步推进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走深走实，近日，XX法院切实提高>责任感、使命感、紧迫感，>不断加大工作力度，有力有序推进专项行动开展。

20\_年7月29日，该院公开宣判一起涉老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件，被告人冉某被依法判处有期徒刑四年六个月，并处罚金，被告人马某被判处有期徒刑二年六个月，缓刑三年，并处罚金。

20\_年2月以来，被告人冉某以注册公司投资项目为名，非法向社会公众吸收存款2800余万元，涉及集资参与人230人，其中大部分是老年人，案件办理中，二被告人退回部分赃款，且法院审理过程中，已依法冻结被告人冉某在某公司的股权。

XX法院将进一步加强普法宣传力度，提高公众防骗反诈意识和能力，>积极参与非法集资源头治理，>加大查控财产处置力度，全力为集资参与人追赃挽损，切实守护好老年人“钱袋子”。

**法院打击养老诈骗工作总结11**

为切实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按照关于打击整治养老诈骗的决策部署，xx县迅速行动，在全县范围内扎实开展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依法严惩养老诈骗违法犯罪，坚决守护好老百姓“养老钱”，让广大老年人安享幸福晚年，促进养老事业健康发展，确保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一、强化组织领导，精心安排部署

第一时间召开了全县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部署会，对专项行动进行全面安排部署，并在平安xx建设领导小组下设全县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办公室，内设综合协调组、破案打击组、排查整治组、宣传教育组等4个工作组。制定印发了《xx县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实施方案》，明确了专项行动的目标任务、行动步骤、主要措施、工作要求以及专项办各工作组主要职责，为专项行动深入扎实开展奠定了坚实保障。

>二、广泛宣传发动，营造良好氛围

充分发挥相关部门单位职能职责，扎实组织开展“全民动员打击整治养老诈骗·守护百姓养老钱”主题宣传活动，通过电视广播、微信微博、抖音快手、“绿洲xx”客户端等载体，广泛宣传防养老诈骗相关知识和方法，帮助广大人民群众提高法治意识和识骗防骗能力，提醒老年人守好自己的养老钱。至目前，全县共发放宣传资料6万余份，悬挂宣传横幅50余条，通过微信推送“养老诈骗”典型案例和防诈反诈知识万余条，在县电视台播出电视新闻9条，通过\_客户端、xx融媒人民号等新媒体平台，发布微视频、微海报及老年人防诈骗知识等新媒体稿件106条，有效在全社会形成了养老诈骗“人人喊打”的浓厚社会氛围。

>三、依托智慧平台，防范养老诈骗

充分发挥全县智慧养老服务云平台作用，常态化开展养老诈骗防范预警。将“互联网＋养老服务”应急救助方式融入服务，为分散特困、经困、空巢、留守、高龄等重点服务老人配发智能腕表1000个，安装智能监控1000台，实时掌握老年人的活动情况，发现异常情况，通过喊话提醒老年人提高警惕并及时向公安机关报警，严防老年人上当受骗。今年以来，累计服务人次万人次。

>四、畅通举报渠道，全面征集线索

向全社会发布了《xx县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举报方式公告》，公开各成员单位受理养老诈骗问题线索的举报电话、邮箱和举报内容，广泛征集涉养老诈骗问题线索。在县扫黑办增设养老诈骗线索工作组，负责全国12337智能化举报平台和市专项办转办、领导批办、群众举报、部门移交等各类线索的管理办理。积极发动离退休xx、平安志愿者、治安户长、网格员等群防群治力量，引导广大群众积极参与提供违法犯罪线索。至目前，全县暂未收到涉养老诈骗问题线索。

>五、加强分类处置，依法精准打击

坚持边摸排、边整治，紧盯以提供“养老服务”、投资“养老项目”、销售“养老产品”、宣称“以房养老”、代办“养老保险”、开展“养老帮扶”为名实施的侵害老年人合法权益的各类违法犯罪，对存在苗头性问题的，做好风险提示，加大监管力度；对存在明显问题但不构成犯罪的，及时警示约谈，综合运用行政、经济、民事等手段进行处理整改；对涉嫌犯罪的，及时固定证据，依法进行严厉打击。至目前，全县共侦破涉养老诈骗类型案件2起，其中侦破养老诈骗现案1起，抓获犯罪嫌疑人1人；侦破养老诈骗积案1起，公诉犯罪嫌疑人3人，挽回群众经济损失50万元。

>六、强化督导检查，促进工作落实

县专项办组织工作人员，成立两个督查组，结合xx维稳安保工作督查，对各镇（街道办）、各相关部门单位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开展了2轮次督导检查，对个别思想不重视、排查不全面、宣传发动不到位的镇和部门单位现场提出整改要求，并跟踪督导责任单位按照要求抓好整改落实，有效促进了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各项措施落实落地。

**法院打击养老诈骗工作总结12**

全国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部署启动后，金塔镇坚持宣传教育、依法打击、整治规范“三箭齐发”，依法严惩养老诈骗违法犯罪，延伸治理侵害老年人合法权益的涉诈乱象问题，持续推进各项工作有序推进。

高站位部署压实责任。镇党委、政府高度重视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把打击整治养老诈骗同平安金塔建设统筹安排，组织召开全镇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动员部署会议，深入解读专项行动的决策部署，以强有力的组织领导为专项行动提供保障，推动全镇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走深走实。

高标准要求营造氛围。印发《金塔镇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宣传工作方案》，利用“美丽金塔镇”微信公众号、村组微信群积极转发播放防范养老诈骗的公益广告、动漫视频，充分发挥基层组织、综治中心、网格员等力量，按照镇村组干部包片挂组的形式，通过“敲门行动”，逐户发放“致全镇老年人的一封信”，积极宣传开展涉老反诈宣传进村组活动，迅速掀起涉老反诈宣传热潮。截止目前，全镇共开展集中宣传活动2次，制作宣传小视频2个，悬挂、张贴标语（横幅）12条，累计入户2024户，覆盖9000余人，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

高质量推进线索摸排。制定印发《金塔镇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整治规范工作实施方案》，多渠道向社会公布金塔镇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举报方式，24小时畅通举报渠道。组织派出所、民政、市场监督所等开展联合摸排，对全镇养老领域涉嫌非法集资等突出问题和风险隐患进行全面摸排，全面梳理隐漏案件线索。

下一步，金塔镇将紧盯问题线索，严厉打击整治，形成高压态势，迅速整治一批涉及养老诈骗的乱象乱点，打击一批涉及养老诈骗的违法犯罪，确保实现“打击一批、整治一批、震慑一片、稳定一方”的工作目标。

**法院打击养老诈骗工作总结13**

20\_年10月11日，全市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总结会后，西山区立即组织召开全区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总结会。区委常委、区委政法委书记古鹏同志出席并讲话，会议由副区长、区公安分局局长李辉同志主持。

>肯定成绩

会上，古鹏书记传达学习了省、市打击整治养老诈骗的专项行动总结会议精神，全面总结全区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以来取得的成效，分析研究常态化推进工作面临的问题困难，对常态长效推进打击整治养老诈骗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古鹏书记指出，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开展以来，西山区高站位推动、高标准推进，按照中央、省、市专项办总体部署要求，结合辖区实际，认真组织、精准发力，实体化专班运行，项目化挂图作战，加强工作协调配合，形成合力，全区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取得实效，经过各职能部门、各街道的共同努力下，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工作有力推进，切实守住了老年人的“钱袋子”，为广大老年人安享幸福晚年营造良好社会环境。

>常态推进

古鹏书记强调，打击整治养老诈骗永远在路上，全区各成员单位、各街道要坚持问题导向，着力补齐工作中的短板弱项，确保思想不松懈、行动不松劲、责任不松动，全力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要持续巩固深化打击整治工作的成效，常态化推进线索核查、依法打击、行业整治、宣传教育。要压实线索核查办理责任，广泛收集群众反映线索问题，做到早发现、早核实、早处置。对养老诈骗违法犯罪要保持严惩高压态势，坚持精准打击、打深打透，全力追赃挽损，把老年人损失降到最低。要完善行业监管机制和管理服务规范，形成长效机制，实现标本兼治。要结合区委、区政府实施的平安西山质量提升“九大专项行动”等重点工作，充分发挥基层组织、综治中心、网格员、治安志愿者等力量作用，将宣传教育工作落到最小治理单元、最后责任主体，向更多人群、更广群体传播。

>压实责任

古鹏书记要求，各单位、各街道要统筹推进常态化打击整治养老诈骗各项工作，承担好主体责任，做到有部署、有重点、有措施、有检查、有效果。要将打击整治工作纳入每年平安建设考核，将常态化打击整治养老诈骗工作作为平安建设重要任务，持续压实属地责任、行业主管单位责任，推动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推进、同落实，确保打击整治养老诈骗工作长效常治。

区专项办常务副主任、副主任，成员单位分管领导，各街道党工委副书记、政法委员，西山景区管理局分管领导参加会议。

**法院打击养老诈骗工作总结14**

自全国开展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以来，xx区认真学习贯彻中省市决策部署，不断提升政治站位，强化组织推动，坚持宣传教育、依法打击、整治规范“三箭齐发”，综合运用“打、防、管、控”一体推进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走深走实。

>一、组织保障上用“实招”。

全市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动员会后，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强化组织领导，成立了以区委常委、政法委书记任组长，公、检、法“三长”任副组长，政法委、宣传部、民政局等xx个部门主要负责人和各街镇党（工）委书记为成员的高规格打击整治专项行动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专项办。区专项办在设立综合、打击、整治、宣教x个工作组的基础上增设线索组，共从各行业主管部门中抽调x名政治立场坚定、业务能力过硬的干部到区专项办集中开展工作，高效推动打击整治工作，做到“组织机构、工作人员、办公场所、经费保障”四到位。同时，以区委平安办名义制定印发《xx市xx区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实施方案》，明确了工作目标、重点任务及工作要求，切实形成街镇部门“一把手”负总责、亲自抓，分管领导扛在肩、经常抓，上下贯通、左右联动、运转高效的工作体系，并将专项行动纳入年度平安建设考核评价指标内容，确保专项行动有力有序有效推进。

>二、营造氛围上出“新招”。

全区各级各部门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做到全方位、全覆盖、无缝隙宣传。线上通过电视台、微信公众号、抖音等新媒体平台，定期发布实用的预防电信诈骗方法，及时揭露养老诈骗新手段、新动向，提示群众分清真伪，提高老年人法治意识和识骗防骗能力；线下通过小喇叭、宣传单、悬挂横幅、LED屏、入户走访等多种形式深入开展“涉老反诈”宣传活动，充分发挥基层组织、综治中心、网格员等力量作用，组织涉老反诈宣传教育进居民点、进敬老院、进商超、进公园、进家庭，对老年人精准“点对点”发布风险提示和预警信息，结合公开宣判的典型案例加强法治宣传，揭露养老诈骗“套路”手法，最大限度挤压“行骗空间”。及时向全区广泛公布养老诈骗举报电话、信箱、邮箱，畅通群众举报线索渠道，不断提高全区群众对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的知晓率。截止目前，全区各级各部门运用喇叭宣传xxxx余次，发布宣传信息xxx余条，悬挂横幅xxx余条，发放宣传资料xxxx余份，全力营造了打击整治养老诈骗的浓厚氛围，着力提升辖区群众特别是老年人的识骗能力和防骗意识。

>三、工作成效上见“真招”。

坚持“行业整治”“地方整治”两条线统筹运行，推进以区委宣传部等x个部门、xx个街镇的整治工作双线互补、协同发力，努力形成“各级抓、抓各级”“系统抓、抓系统”的工作格局。建立动态日报、总结周报、要情随报的工作机制，及时汇总情况、研判形势、协调调度、督导推进，工作中形成“一本台帐、两张图表、三个方案、四份清单”，促进各项工作有序开展。制定下发《xx市xx区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线索受理工作流程》，严格线索核查工作流程，组织各成员单位聚焦以提供“养老服务”、投资“养老项目”、销售“养老产品”、宣称“以房养老”、代办“养老保险”、开展“养老帮扶”等为名实施诈骗、侵害老年人合法权益的各类违法犯罪行为，扎实开展涉老诈骗线索摸排工作，深挖彻查行业领域养老诈骗问题隐患。截止目前，我区成功打掉xx“以帮人办理养老保险”为名养老诈骗案一件，该案涉案资金xx万余元，犯罪嫌疑人xx已被刑事逮捕，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深挖之中。

下一步，xx区将坚持问题导向，聚焦打击整治重点环节，进一步加大线索摸排、核查转办、打击惩治、追赃挽损力度，抓痛点、攻难点、消堵点，切实打出声威、打出效果。一是坚决扛牢政治责任。深刻认识开展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的重大意义，进一步统一思想、提高站位、凝聚共识，迅速行动，主动作为，以更高的政治自觉、更强的政治担当、更大的责任使命扎实开展专项行动，切实守护好老百姓“养老钱”，维护好老年人合法权益。二是扎实细化工作举措。牢固树立一盘棋思想，严格按照《方案》安排部署，认真统筹谋划，精心组织实施，协调推动落实，做到责任链条化、任务清单化、推进节点化，抓住关键环节推动工作落实，确保打击、整治、教育、制度四方面取得良好成效。三是切实强化组织领导。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